

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0 号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——资产减值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作为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，通过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材料的审查，本审计委员会认为：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关于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认定、存货跌价准备金额的计量以及相关账务处理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。计提后能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，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。

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